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持续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课题组

〔摘 要〕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支撑力量。在金融工作中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是关系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事业的一件大事。面向新征程,金融系统要以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为总要求,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主题,以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为战略目标,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为道路根基,以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为有力支撑,三管齐下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努力开创新时代金融工作新局面。

关键词: 正确政绩观 中国式现代化 金融强国 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 中国特色金融文化

JEL 分类号: E42 G20 P20

一、引 言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金融是‘国之大者’,关系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局”^①。作为现代经济的核心,金融既是资源配置的关键枢纽,也是国家竞争力的重要构成。从历史维度看,纵观世界各国的现代化进程,金融均在其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17世纪,荷兰率先创立现代银行制度与证券交易所,催生了商业资本主义的繁荣发展;18世纪,英国建立金本位制度和中央银行体系,为第一次工业革命输送资本;19世纪,美国构建以投资银行和资本市场为核心的现代金融体系架构,推动第二次工业革命浪潮;而德国则凭借银行主导型金融体系推动重工业崛起,成为“后发赶超”型现代化的典范。从理论维度看,诸多学者对金融发展对经济增长的影响机理进行了深入分析。熊彼特在《经济发展理论》中指出,银行家通过提供信用,将资本配置到从事创新活动的企业家手中,充当生产要素新组合的杠杆与桥梁,是推

* 本文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阐释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重大创新项目《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研究》(项目编号:2026YZD008)的阶段性成果。本文执笔人:董昀,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员;曹婧、江振龙,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副研究员。

①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院(2024):《习近平关于金融工作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14页。

动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Schumpeter, 1934)^①。麦金农与肖的金融深化理论表明,金融深化^②能通过提升资本配置效率,为经济增长注入强劲动力^③。戈德史密斯基于长周期跨国面板数据发现,金融相关率(Financial Interrelations Ratio, FIR)的提升始终与经济发展水平的跃升相伴而行^④。Rajan and Zingales(1998)则进一步证明了金融发展对经济增长的因果关系。这些经典理论从不同维度推导出同一个结论:金融发展是推动经济发展和现代化的核心动力。从现实维度看,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金融系统有力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了重要贡献。面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金融仍将是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历史进程,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力量。

在金融系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要立足两个大局,面向新发展阶段的新形势新任务,深刻把握金融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关键支撑作用。从国内视角看,资金是经济运行的血液,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金融活,经济活;金融稳,经济稳”^⑤。一个高效、安全的金融体系能够有力地发挥金融在媒介交易、配置资源、发现价格、管理风险等方面的重要功能,将资金血液源源不断地注入经济肌体之中,通过“物随钱走”的机制激发市场活力,引导实体要素资源的优化配置,从而在确保国民经济循环畅通无阻的同时,助力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从国际视角看,当今世界,金融是大国博弈的必争之地。在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的历史条件下,金融对强国建设的作用更加凸显。面对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考验,我们在金融工作中必须冷静分析战略机遇与风险挑战并存的外部环境,正确应对不断增多的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坚持统筹金融发展和金融安全,努力实现新发展格局和新安全格局的良性互动。一方面,必须牢记发展这个硬道理,努力推动我国金融实现由大到强的历史性转变,增强配置全球金融资源、吸引各国投资者、影响国际定价体系的能力,提升全球金融规则的话语权和影响力,更好服务实体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另一方面,也必须牢记安全这个硬道理,形成安全高效的金融基础设施体系,拥有强大的金融监管和健全的金融法治,以富有韧性的金融系统及时有效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推动我国金融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问题导向。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指出:“金融领

① Schumpeter, J. (1934): *The Theor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An Inquiry into Profits, Capital, Credit, Interest and the Business Cycl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70-93.

② 金融深化主要包含三个层次:一是金融规模不断扩大;二是金融产品和金融机构不断优化;三是金融资源的配置效率不断提升。参见 McKinnon, R. (1973): *Money and Capital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Washington, D. C.: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8-14; Shaw, E. (1973): *Financial Deepening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4-9.

③ McKinnon, R. (1973): *Money and Capital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Washington, D.C.: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9; Shaw, E. (1973): *Financial Deepening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3.

④ Goldsmith, R. (1969): *Financial Structure and Development*,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48.

⑤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4):《习近平关于金融工作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6页。

域各种矛盾和问题相互交织、相互影响,有的还很突出,经济金融风险隐患仍然较多,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不高,金融乱象和腐败问题屡禁不止,金融监管和治理能力薄弱”^①。这说明,我国虽已是金融大国,但发展依然不平衡不充分,总体上大而不强,还不能充分满足实体经济和人民群众的金融服务需要。我们必须以强烈的历史使命感和敢担当、善作为的精神状态解决上述矛盾和问题,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是我们党在“十五五”开局之年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在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关键时期,对自身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再检视、再校准、再强化。对金融系统来讲,必须要以有效防范和纠治金融系统的各类政绩观偏差为抓手,提高金融队伍的纯洁性、专业性和战斗力,锻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金融干部人才队伍,坚决有力贯彻落实党中央有关金融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为落实上述要求,金融管理部门和各类金融机构要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主题,以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为战略目标,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为道路根基,以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为有力支撑,三管齐下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其中,把我国建设成为金融强国,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金融工作的战略目标和中心任务,全部工作都要围绕这一目标任务展开。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是迈向金融强国的战略路径和工作方法,必须长期坚持并持续完善。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是重要保障和深层力量,为金融强国建设营造健康向上的氛围、提供连绵不绝的动力。

二、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必须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在金融系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最根本的就是要以服务中国式现代化为价值取向,而服务于中国式现代化必须要加快建设金融强国。进入新发展阶段,金融系统要以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为目标任务,将正确政绩观的核心要义贯穿于金融强国建设的全过程,实现正确政绩观与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内在统一。

(一)有力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大局是金融工作的重大使命

党的二十大报告对中国式现代化内涵作出系统阐释,概括了人口规模巨大、共同富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走和平发展道路五个鲜明特征。中国式现代化的广度与深度在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这一宏伟蓝图对金融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第一,人口规模巨大的现代化要求金融体系具备强大的资源配置能力。14亿多人口整体迈向现代化,需要持续投入巨量资本用于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升级和人力资本积累,非有强大金融体系不能支持。第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要求金融工作彰显人民性。西方现代化进程中普遍伴随金融资本高度集中与贫富分化加剧现象,中国式现代化要求金融坚守普惠方向,让发展成

^①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 习近平李强作重要讲话 赵乐际王沪宁蔡奇丁薛祥李希出席》,《人民日报》,2023年11月1日第1版。

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第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以及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需要金融在结构优化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城乡区域差距、物质和精神文明失衡、人与自然发展矛盾,均需要通过金融政策的精准滴灌和积极引导加以缓解和调整。第四,走和平发展道路的现代化迫切需要提升我国金融的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积极参与二十国集团(G20)等重要国际经济合作平台,以“一带一路”倡议和“大金砖合作”机制等新型全球化路径,着力推动全球金融治理向更加稳定、公平、包容的方向发展。金融系统必须切实担负起中国式现代化赋予的新的历史使命,以强大的金融有力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局。这不仅是经济问题,更是政治问题,正是金融系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价值根基所在。

(二)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是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必然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在2023年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上提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战略目标,在2024年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进一步系统阐明金融强国的科学内涵,明确金融强国要立足强大的经济基础且拥有“六个强大”关键核心金融要素^①,并提出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的总体框架。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将“加快建设金融强国”首次列入国家五年规划总体战略之中。为此,需要准确把握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内在关系,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视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价值罗盘与行动指南,同时把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作为金融系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目标任务,以正确政绩观引领金融强国建设。

一方面,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提供价值锚定与方向校准。建设金融强国需要长期努力,久久为功,确保方向正确是首要前提。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为建设金融强国划定了不可逾越的价值边界:坚持政治性,确保党中央关于金融工作的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坚持人民性,确保金融发展成果惠及全体人民而非沦为少数人攫取财富的工具;坚持服务实体经济,防止金融体系自我循环、脱实向虚,使金融血脉真正滋养经济肌体;坚持底线思维,坚决杜绝以透支长期稳定换取一时增长的机会主义。

另一方面,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实践载体与检验标准。政绩观不能仅悬置于理念层面,必须落地生根,转化为可操作、可落实、可考核的具体金融工作。以“一个基础”和“六个强大”为目标,以加快构建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为主要任务的金融强国战略部署,为金融系统各级干部提供了干事创业的主战场,有助于将正确政绩观的价值导向转化为方向明确、重点突出的目标任务与行动抓手。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各项战略部署,既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实践舞台,也是检验正确政绩观是否真正入脑入心、见行见效的试金石。

^①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金融强国应当基于强大的经济基础,具有领先世界的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和综合国力,同时具备一系列关键核心金融要素,即:拥有强大的货币、强大的中央银行、强大的金融机构、强大的国际金融中心、强大的金融监管、强大的金融人才队伍。”本文将其概括为“一个基础”和“六个强大”。其中,“一个基础”是指基于强大的经济基础;“六个强大”是指一系列关键核心金融要素,具体包括强大的货币、强大的中央银行、强大的金融机构、强大的国际金融中心、强大的金融监管、强大的金融人才队伍。

(三)以正确政绩观引领金融强国建设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锚定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目标。唯有加快建设金融强国,金融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方能有力有效;唯有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加快建设金融强国方能蹄疾步稳。

1.以“一个基础”和“六个强大”为目标牵引

“一个基础”和“六个强大”不仅是加快金融强国建设的战略锚点,而且为金融系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指明了具体方向。第一,强大的经济基础作为根本支撑,要求金融始终服务于实体经济的高质量发展,不偏离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的根本属性。第二,“一个基础”和“六个强大”强调的都是金融发展的长期质效而非短期规模,与正确政绩观“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高度契合。第三,“六个强大”覆盖主权货币、中央银行、金融机构、金融中心、金融监管、金融人才六个维度,要求金融体系以系统观念统筹推进金融强国建设,而非追求单兵突进的显绩,这与反对形式主义、注重整体效能提升的正确政绩观高度吻合。具体来看,以“一个基础”和“六个强大”为目标牵引主要体现为以下几方面。

其一,强大的货币以稳定性和抗风险性为基础,需在全球范围内被广泛接受和流通。正确政绩观在货币领域的核心要求,是坚决摒弃通过货币超发换取短期经济增长的机会主义做法。历史经验表明,货币超发可能在短期制造繁荣表象,但往往以通货膨胀预期失控、资产价格泡沫积聚与货币国际信誉降低为代价。因此衡量货币强弱,应以物价稳定、汇率稳定、跨境资本有序流动作为评价标准,并以本币在国际贸易结算与储备货币中占比的稳步提升,作为其综合实力不断增强的重要体现。

其二,强大的中央银行以货币政策和宏观审慎管理有效性为关键支撑,在发挥货币总量和结构双重调节的基础上切实做到风险有效防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千招万招,管不住货币都是无用之招”^①。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对中央银行的评价从追求短期增长转向长期稳定增长与金融稳定,既关注平抑经济波动的效果,也重视对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前瞻防控。通过建立健全货币政策和宏观审慎政策“双支柱”调控框架,处理好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的关系,充分发挥中央银行维护经济增长与金融稳定的职能。

其三,强大的金融机构以稳健经营能力、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和国际竞争力为核心标志。在过去一段时间,部分金融机构存在以资产和利润规模论政绩的偏差导向,导致金融资源过度流向房地产和地方政府融资平台,挤压制造业、科技创新企业和中小微企业的融资空间。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自觉按规律办事,不在追求政绩上搞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那一套”^②,这一重要论述对金融结构的信贷资源配置同样具有指导意义。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金融行业要树立正确的经

①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4):《习近平关于金融工作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24年版,第78页。

②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6):《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115页。

营观、业绩观和风险观,应将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投放规模、科技创新企业支持力度、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覆盖程度以及国际竞争力等作为关键考核指标,推动金融资源回归实体经济,从根本上扭转“重规模、轻质量,重当期、轻长远”的错误取向。

其四,强大的国际金融中心以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和国际影响力为衡量标准。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既看发展又看基础,既看显绩又看潜绩,把民生改善、社会进步、生态效益等指标和实绩作为重要考核内容,再也不能简单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来论英雄了”^①。这一重要论述为上海和中国香港等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要求我们对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成效的考核评价从“数量型指标”转向“功能型指标”,以跨境资本双向流动水平、本币计价金融产品的国际认可度、境外机构参与国内金融市场深度以及应对国际金融市场波动的能力作为关键评价指标,切实推动上海和中国香港成为全球金融体系中的关键枢纽与核心节点。

其五,强大的金融监管以全面性、穿透性和前瞻性为基本特征,其核心任务在于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自觉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并强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发展和安全并重”^②。就金融监管的政绩导向而言,应将“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作为不可逾越的硬性约束,以此矫正以往注重发展规模、轻风险防控的政绩偏差,将全面性、穿透性和前瞻性作为金融风险监管和防控的关键考核标准。

其六,强大的金融人才队伍以政治过硬、业务精湛、作风清廉为基本要求,是金融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近年来金融领域腐败案件频发,深刻警示对金融人才的考核绝不能止于业务能力的单一维度,必须将政治忠诚、廉洁自律与专业能力同时作为金融领域选人用人的核心标准。只有以正确政绩观引领金融人才队伍建设,才能从根本上铲除“旋转门”以及“靠金融吃金融”等滋生腐败的土壤和条件,为金融体系健康运行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2. 以构建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为实践落点

建设金融强国,必须加快构建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建设必须要以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为根本要求,而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又必须要以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建设成效为实践落点。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要求来看,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的建设成效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其一,金融调控体系核心在于“科学稳健”。做好金融调控,必须管理好货币总闸门,既要服务经济平稳运行,也要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关键在于稳字当头、稳中求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处理好稳和进、立和破、虚和实、标和本、近和远的关系”^③,并强调“任何时候我们都不能走那种急就

^①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6):《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121页。

^②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6):《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70页。

^③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6):《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70页。

章、竭泽而渔、唯GDP的道路”^①。由此可知,货币当局应统筹处理好稳增长与防风险、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内部均衡与外部均衡的关系,不搞强刺激、粗放式扩张和运动式调控,始终保持战略定力。衡量金融调控政绩,不能只看信贷规模、流动性投放量等直接目标、中间指标,更要看物价是否稳定、就业是否充分、增长是否平稳、国际收支是否均衡等最终目标。

其二,金融市场体系核心在于“结构合理”。金融市场体系是否合理,关键不在市值大小、融资总量高低,而在于直接融资与间接融资是否协调,多层次资本市场能否有效覆盖不同类型、不同阶段、不同风险偏好的融资需求。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不能简单以GDP增长率论英雄,明确提出“不搞急功近利、竭泽而渔、劳民伤财”^②。这一重要论述对于金融市场体系而言,迫切需要纠正“唯规模论”“唯排名论”“唯扩张论”等错误倾向,把评价重点放在市场功能是否更强、资源配置是否更优、服务实体经济是否更好。具体而言,主板是否更好地引领了价值投资,创业板是否更好地壮大了新业态,科创板是否更好地支持了硬科技,北交所是否更好地服务了“专精特新”企业,债券市场是否有效降低了企业融资成本,外汇市场是否更好地便利了贸易投资,这些才是衡量金融市场体系建设成效的关键。

其三,金融机构体系核心在于“分工协作”。金融机构体系建设的关键,不在于单一机构做大做强,而在于形成分工合理、优势互补、协同高效的金融服务格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国金融机构门类齐全,关键是要错位发展、优势互补,在服务实体经济上各司其职、各展所长”^③。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各类金融机构立足自身定位,避免同质化竞争、盲目扩张和功能错配。政策性金融机构要突出政策属性,围绕国家战略和关系国计民生的薄弱环节发挥引导作用;商业性金融机构要强化市场化、专业化和国际化经营能力;中小金融机构则应深耕区域、服务基层、面向中小微企业,形成差异化发展格局。评价金融机构体系的发展成效,不能只看某一家或几家的资产排名、利润增速,更应看金融机构体系是否形成覆盖全周期、全链条、全场景的金融服务网络,是否在重大项目、科技创新、数字普惠金融、乡村振兴等领域分工协作、各展所长。只有分工明确、协同有力,才能形成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的整体合力。

其四,金融监管体系核心在于“完备有效”。金融监管体系建设最能检验政绩观的成色,其成效往往不体现为“做成了什么”,而表现在“防住了什么风险”,因此更需要耐得住寂寞、经得起考验。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意味着金融监管部门应将维护金融安全作为首要职责,做到执法有力、责任清晰、严格追责。应在金融监管干部考核体系中明确赋予风险防控以优先权重,对监管失职渎职实行严格的终身追责制度,使金融监管部门真正具备“长牙带刺”的强大执法能力。

其五,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核心在于“多样化专业性”。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

① 习近平(2026a):《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求是》,第7期。

② 习近平(2026a):《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求是》,第7期。

③ 习近平(2026a):《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求是》,第7期。

直接面对各类经济主体,因此直接反映了金融发展水平和质量。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如果热衷于自我循环、自我膨胀,金融就会变成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迟早酿成危机”^①。这要求,金融产品和服务需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防止资金空转、套利交易和“自我循环”式虚假繁荣。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建设是否有效,关键看是否真正嵌入实体经济、服务国家战略、惠及民生福祉。科技金融是否支持了创新链和产业链等关键环节,绿色金融是否有效降低了绿色转型发展成本,普惠金融是否缓解了中小微企业和薄弱群体的融资难题,养老金融是否回应了人口老龄化的养老需求,数字金融是否提升了金融服务的效率和可得性。

其六,金融基础设施体系核心在于“自主可控安全高效”。金融基础设施既是金融运行的底座,也是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重要支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抓紧健全国家安全保障体制机制,着力提升开放监管能力和水平”^②。因此,应在金融资产登记存管系统、清算结算系统(含开展集中清算业务的中央对手方)、交易设施、交易报告库、重要支付系统和基础征信系统等关键领域增强自主性和控制力,从根本上避免受制于人(杨涛和郭为,2025)。同时,金融基础设施建设要更加重视稳定性、兼容性和韧性。只有在极端环境下保持稳健高效运行态势,金融基础设施才能真正为整个金融体系运转筑牢安全底座。

三、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 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筑牢道路基石

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是中国共产党在长期实践中探索形成的符合我国国情、顺应时代潮流、厚植发展优势的正确道路,是新时代金融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总要求是“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③,对于金融系统领导干部来讲,落实上述总要求的关键在于,落实好“八个坚持”,坚定不移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

(一)做到立党为公,就必须把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落到实处

在“八个坚持”中,“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是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最本质的特征,是我国金融发展最大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金融并非纯粹的技术性、工具性活动,而是带有鲜明政治属性的国家治理行为。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金融体系往往沦为资本逐利的工具,金融政策受党派博弈和利益集团左右,扭曲的制度和不当的政策常常导致实体经济萎缩、两极分化加剧。与之形成鲜明对照的是,中国共产党在百年奋斗历程中始终牢牢把握金融事业发展和前进方向,不断探索金融支持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正确道路,服务于人民利益和国家发展大局。

①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4):《习近平关于金融工作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15页。

② 《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强调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推动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 李强王沪宁蔡奇出席》,《人民日报》,2023年7月12日第1版。

③ 习近平(2026a):《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求是》,第7期。

从革命战争年代的“扁担银行”到新中国成立之初社会主义金融体系的建立,从改革开放时期的市场化改革和金融对外开放到新时代奋力开拓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实践,百余年来的金融探索始终是在党的坚强领导下进行的。树立和践行金融系统正确政绩观,首要任务是强化政治引领,把党的领导贯穿金融工作的各领域,把立党为公的理念融入政绩创造的全过程,筑牢正确政绩观的政治根基。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把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最根本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①。具体而言,必须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确保金融工作始终服务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一是强化政治忠诚,把准政绩方向。金融系统领导干部要始终把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金融工作的决策部署作为最高政治任务,自觉把金融工作放到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中去谋划、去推进、去落实,坚决反对弱化虚化党的领导、偏离国家战略方向的错误做法。二是完善党领导金融工作的体制机制,压实政治责任。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需要构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其中,中央金融委员会重点发挥统筹协调把关作用,确保金融改革发展的正确方向;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着力强化金融系统党的建设,筑牢金融事业发展的政治根基;地方党委金融委员会和金融工作委员会切实履行属地责任,守好区域金融安全防线。金融机构要坚持党建引领业务发展,把党建工作与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金融发展优势、治理效能。三是强化政治监督,规范政绩行为。强化对金融系统领导干部履职行为的监督检查,重点查处对党中央金融决策部署不力、搞变通、打折扣的行为,以及金融领域腐败、利益输送等问题,坚决杜绝脱离政治方向、违背党的要求的政绩行为,确保金融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轨道前进。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强化宗旨意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恪守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理念^②。具体而言,必须坚守立党为公的政治立场,把为党分忧、为国尽责、为民奉献作为政绩创造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摒弃急功近利、片面追求短期利益的错误政绩导向。一是聚焦国家战略,彰显政治担当。金融系统领导干部要胸怀“国之大者”,聚焦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优化金融资源配置,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金融支撑。二是坚守风险底线,维护金融安全。金融系统领导干部要增强忧患意识,树立底线思维,主动防范化解金融领域各类风险,确保金融体系稳定运行。坚决摒弃“重发展、轻风险”“重速度、轻质量”的错误观念,把风险防控成效作为衡量政绩的重要标准,统筹好经济社会发展与国家金融安全。三是强化政治担当,勇于攻坚克难。当前金融领域面临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金融系统领导干部要强化政

①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6):《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107页。

②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6):《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26页。

治担当,发扬斗争精神,推动深化金融改革、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各项工作落地见效,以实际行动践行立党为公的理念,彰显金融系统的政治担当。

(二)做到为民造福,就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

在“八个坚持”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是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党领导的金融事业,归根到底要造福人民,与一些国家金融为资本服务、为少数有钱人服务的本质截然不同。”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通过科学决策和实干苦干,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①。具体而言,必须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人民性,实现金融事业发展以增进民生福祉为根本目的,金融资源配置服务于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金融发展成果由全体人民共享。

一要建立健全以人民为中心的政绩考核体系,把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作为衡量政绩的重要标准,做到对上负责和对下负责相统一。这不仅是价值观宣示,更是政治要求。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与人民性,两者相辅相成、内在统一(杨志明,2024)。政治性是人民性的根本保证,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才能确保金融事业始终沿着造福人民的方向前进。人民性是政治性的必然要求,金融工作的一切政治要求,最终都要落到增进民生福祉上来。

二要大力发展普惠金融,破解民生发展瓶颈。作为金融工作人民性的集中体现,普惠金融是实现为民造福的重要途径,通过丰富金融服务供给、扩大金融服务覆盖面、提升金融服务可得性,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切实让金融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围绕实体经济全场景、全周期需求,健全多层次、广覆盖、差异化的金融供给体系,实现金融服务多样性与需求多元化的精准匹配。坚持机会平等、成本可负担、商业可持续原则,推动金融资源向实体经济薄弱环节、重点领域和弱势群体倾斜,持续提升金融服务普惠性。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深化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加快普惠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打通金融惠企利民“最后一公里”,增强金融服务可及性。在推动共同富裕的战略目标下,金融系统践行“向上、向善、向美”的使命,即重视金融功能性,弱化营利性,让金融资源聚焦正向社会主体,与社会发展同频同向。作为中国特色金融发展的新范式,善本金融是导正金融功能、重塑金融价值、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创新探索(陆建强,2024)。

三要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守护群众财产安全。金融发展成果由全体人民共享,离不开对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有效保护,需将该项工作全面融入金融机构的公司治理架构构建、企业文化培育和业务发展规划中。规范金融产品和服务的适当性管理,向消费者充分披露产品信息和风险,不得进行虚假宣传和销售误导。加强金融教育和宣传,普及金融知识,提高消费者的金融素养和风险防范能力,营造和谐健康金融环境。加大对金融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非法放贷等违法违规行为,维护金融市场秩序,保护群众财产安全。

^①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6):《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12页。

(三)做到科学决策,就必须尊重现代金融发展的客观规律

在“八个坚持”中,“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坚持把防控风险作为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坚持在市场化法治化轨道上推进金融创新发展,坚持统筹金融开放和安全”四个方面,集中体现了党中央对金融工作本质规律的深刻把握。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善于正确集中,把符合事物发展规律、符合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正确意见提炼出来,作出科学决策^①。具体而言,必须统筹推进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正确处理好发展与风险、改革与稳定、市场与政府的关系,筑牢正确政绩观的方法根基。

一要尊重金融必须服务实体经济的规律。为实体经济服务是金融的立业之本和根本宗旨,秉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核心导向的政绩观,在实践层面必须实现两个根本转变。一是从“资金空转”转向“精准滴灌”。当前我国金融体系融资结构存在一定失衡,钱多本少、耐心资本不足问题突出。截至2025年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仍以间接融资为主导,其比重达到67.8%,直接融资占比为32.2%;在直接融资内部,债券融资占据绝对优势,其比重高达91.4%,股权融资仅占8.6%。应着力优化直接和间接融资、股权和债权融资比例关系,提升融资体系结构与实体经济转型升级的适配度。二是从“短期套利”转向“长期陪伴”。一些金融机构热衷于短期套利、赚快钱的业务模式,而对需要长期陪伴的科创企业缺乏耐心。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求金融机构树立长期主义理念,从追逐快钱热钱转向培育耐心资本,强化对硬科技、新兴产业的长期资金支持。

二要尊重金融发展必须防控风险的规律。金融体系自身蕴含风险属性,同时承担着风险管理与缓释的核心职能。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措施,标本兼治化解房地产、地方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当前我国金融领域风险隐患仍然较多,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任务依然艰巨繁重,树立正确政绩观必须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②,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一是加强金融风险监测预警。面对日益复杂的金融风险形态,要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提高风险识别、计量、预警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建立健全覆盖全市场、全行业、全链条的金融风险监测预警体系。二是稳妥处置重点领域风险。坚持“稳定大局、统筹协调、分类施策、精准拆弹”的方针,统筹好权和责、快和稳、防和灭三对关系,推动重点领域风险持续收敛。三是健全风险防控责任体系。明确地方政府、金融监管部门和金融机构在风险防控中的责任,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同配合的风险防控格局,强化穿透式监管、常态化监督、严肃化问责。

三要尊重金融发展必须推进市场化法治化建设的规律。金融创新不能偏离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不能突破制度约束和法治红线,不能以降低金融安全为代价换取短期政绩。其一,制度是金融安全的基础。我国之所以能在改革开放四十多

①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6):《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141页。

②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6):《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第70页。

年来没有发生金融危机,根本原因在于始终坚持制度先行、规则引导,在推进金融创新的同时不断健全监管制度体系。这要求金融系统政绩考核不能仅看金融创新速度,更要关注金融创新活动是否建立在健全的制度基础之上、是否符合国家金融安全战略、是否有完善的风险防控机制相配套。其二,市场是金融活力的源泉。金融创新必须理解市场逻辑、遵循市场规律,而不是靠行政命令和监管套利催生创新。要摒弃通过行政手段制造短期亮眼政绩的做法,把市场化改革成效作为衡量金融创新的根本尺度,让金融机构在竞争中提升服务效率 and 创新能力。其三,法治是金融秩序的保障。金融系统在政绩创造中必须坚守法治底线,创新不能成为违法的借口,发展不能以破坏规则为代价,政绩必须在遵纪守法的轨道上创造。《金融法(草案)》作为我国金融法治体系中首部基础性、综合性、统领性立法,从顶层设计层面填补了现行金融法律制度的诸多空白,为后续金融领域各项法规的制定修订提供了基本框架、核心原则和重要依据,推动金融改革发展在法治化轨道上行稳致远。

四要尊重金融发展必须平衡好开放和安全的规律。面对科技与金融深度融合、全球金融秩序重构、大国博弈日趋激烈的世界变局,要在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前提下,主动扩大高水平金融开放,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更加坚实、更具国际竞争力的金融支撑。统筹金融开放与金融安全,关键在于把发展、开放与安全置于同一框架中系统谋划、协同推进,在推动金融发展的过程中坚守风险底线、兼顾安全考量,在筑牢金融安全防线的同时支持金融创新与健康发展。一方面,坚持发展是硬道理,把金融高质量发展作为统筹开放与安全的根本遵循。金融高质量发展不仅关系到资源配置和风险定价、科技创新能力和产业升级水平,更直接决定了金融体系能否经受住外部负面冲击和内部结构调整的考验。从这个意义上讲,金融越是发展、越是不断优化结构、提升效率,越能够增强自身韧性和应对风险的能力,从而在更高层次上构筑金融安全屏障。另一方面,在金融发展和开放过程中,主动嵌入风险底线和安全考量。金融安全体系覆盖金融主权维护、主权货币币值稳定、金融基础设施安全、金融市场体系稳健运行、金融数据资产保护、海外资产风险防控以及全球金融治理参与等多个关键领域,我国应主动融入全球金融与数字治理进程,围绕全球金融安全网构建、跨境金融监管协同、跨境数据有序流动、市场公平准入、金融领域反垄断、数字货币国际规则、数据隐私安全保护等重大议题,探索建立多边治理框架,逐步增强在国际金融与数字治理体系中的制度性话语权。

(四)做到真抓实干,就必须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八个坚持”中的“坚持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两条原则,从实践层面为金融系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了核心指引。前者明确了金融工作的主线,后者确立了金融工作的节奏与方略。两大原则相辅相成、有机统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稳中求进提供战略支点,稳中求进则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造有序环境和战略定力。树立和践行金融系统正确政绩观,必须弘扬真抓实干、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把党中央关于金融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稳中求进开创金融工作新局面,筑牢正确政绩观的实践根基。

一方面,要坚持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改革成效彰显政绩担当。当前我国金融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金融服务供给存在一些结构性缺陷,亟待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从根本上解决金融领域难以适应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一是建立健全结构合理的金融市场体系。支持建设安全、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多层次资本市场,有效发挥资本市场的市场融资、价格发现和资源配置功能。二是建立健全分工协作的金融机构体系。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完善功能定位、坚守服务实体经济本源、深耕细分领域主业,持续优化行业空间布局和内部治理结构。三是建立健全多样化专业性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立足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的现实需求,加快推进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坚持市场导向与精准施策相结合,持续优化资金配置结构,提升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服务质效。四是建立健全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金融基础设施体系。加大对金融科技领域的投入和支持,鼓励运用自主性金融科技、数字技术提高金融基础设施的业务效率和安全性,促进数字金融基础设施之间互联互通、适度竞争。

另一方面,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为金融系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方法论。“稳”和“进”是辩证统一的关系,二者相互依存、相互促进^①。其一,“稳”是“进”的基础和前提,没有稳定的金融环境,一切发展都无从谈起。金融领域各项工作应始终以稳为核心原则,保持整体发展方向的稳定性,确保方针政策的连续性,维持战略部署的一贯性。宏观调控、金融发展、改革创新、监管执法和风险处置全过程,都要坚守稳健底线,坚决防止经济金融运行出现剧烈波动。这要求金融系统在政绩创造中必须克服浮躁冒进心态,既不能为追求短期亮眼指标而盲目扩张、过度加杠杆,也不能在风险处置中急刹车、一刀切引发次生风险。其二,“进”是“稳”的动力和保障,只有通过改革创新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金融领域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实现更高水平、更可持续的稳定。金融体系承担着交易媒介、资金融通、价格发现、风险管理等核心职能,要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上积极进取,牢牢掌握金融改革发展工作战略主动。真正的政绩不是守住摊子、机械求稳,而是在稳的前提下奋发有为、锐意进取,在解决结构性问题、服务重大战略、培育新动能中展现担当作为。金融改革发展是一项探索性工作,难免会出现失误和偏差。要健全容错纠错机制,落实“三个区分开来”,鼓励领导干部大胆探索、勇于创新,以真抓实干推动金融改革发展取得新成效。

四、积极培育中国特色金融文化 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文化滋养

在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行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之后形成的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是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文化形态。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五要五不”,

^① 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理论学习中心组(2024):《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学习〈习近平关于金融工作论述摘编〉》,《人民日报》,2024年4月25日第10版。

即“一要诚实守信,不逾越底线”;“二要以义取利,不唯利是图”;“三要稳健审慎,不急功近利”;“四要守正创新,不脱实向虚”;“五要依法合规,不胡作非为”^①,构成了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基本要义。如果说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做到“八个坚持”是回答为谁创造业绩、创造什么样的业绩、怎样创造业绩等根本性问题的战略指引,那么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做到“五要五不”则是确立金融机构和金融从业者日常行为准则、价值导向、工作方法的重要手段。

中国特色金融文化为正确政绩观在金融领域落地提供文化浸润。在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滋养下,我们能够将党中央经由“把马克思主义金融理论同当代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这一根本途径开拓形成的正确立场、观点、方法润物细无声地汇入金融从业者的思想观念之中,融入金融活动的点点滴滴之中,从而有效提升金融系统各级领导干部贯彻落实党中央金融强国战略部署的主动性、自觉性和创造性。由此可见,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有力支撑,是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必然要求。作为一个有机整体的“五要五不”,从筑牢信用基石、找准目标定位、坚持正确基调、激活动力源泉、严守法规底线等五个不同维度入手,探讨了金融系统干部队伍应秉持的信用观、绩效观、经营观、动力观和法治观,构建起一套关于金融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一)以诚实守信的信用观优化金融发展环境

《礼记·礼运》说到:“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杨天宇,2004)。这表明中华民族的先贤很早就认识到,讲信修睦是行大道、成大事的根本要求。孔子甚至说,“人而无信,不知其可也”(杨伯峻,2006)。可见,一个“信”字,已深深地熔铸在中华文明的核心价值观当中,守诚信是中华民族的重要精神特质。

再看当代中国,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金融有力支撑中国式现代化的一个重要途径,正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创造性地运用国家信用动员储蓄资源,在此基础上促进储蓄-投资转化、从而在支持经济快速发展方面发挥了关键性作用(董昀,2025)。进入新时代,坚持高质量发展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必须以诚实守信、不逾越底线为前提。习近平总书记在阐述造福人民的政绩观时要求,“坚持出实招求实效,反对华而不实、数据造假”^②。在金融工作中同样应当实事求是,做到诚信为先。

所谓金融,大体是指货币收支当中与信用关系联结的部分,而现代信用与“借贷”“债”等概念紧密相连,是以收回为条件的付出,于是,信用便构成了现代金融活动的基础和核心(黄达,1997)。因此,金融工作更要强调重信守诺,坚持契约精神。无论是金融机构、金融从业者,还是金融监管者,都必须尊重市场规律,恪守市场规则和职业操守,始终不做假账,不出虚假的、有水分的政绩。如果业绩不真实,数据不可靠,就意味着金融发展绩效中注入了大量水分,就可能潜藏着泡沫,使得人们对金融运行发展形势的判断偏离真实情况,埋下金融风险甚至金融危机的隐患。

① 习近平(2026b):《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 建设金融强国》,《求是》,第3期。

② 习近平(2026a):《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求是》,第7期。

这不但不能带来造福于人民的政绩,反而有可能导致国民财富价值缩水,损害国家和人民的利益。

由此可见,培育和弘扬诚实守信的信用观,筑牢党性原则、职业操守和行为规范的底线,是在金融系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保障,有助于金融业实现实实在在的、速度质量效益相统一的发展绩效。

(二)以以义取利的绩效观健全金融工作目标体系

数千年来,义利之辨是贯穿中国思想史的一个重要议题。在长期的实践和探索中,中华民族逐渐形成了富民厚生、义利兼顾的经济伦理,既强调个人对国家、集体和他人肩负的责任和义务,又讲求取财有道,保护财产权利,鄙视不义之财。

就金融领域而言,义利之辨的实质就是要正确处理金融的功能性和盈利性的关系,形成正确的金融工作目标体系和绩效观。做到以义取利、不唯利是图,就要使盈利服从于功能发挥,不简单以盈利水平高低评绩效、论英雄,而要算大账,算总账,算长远账,特别是要将金融系统、金融机构和金融队伍为经济发展、科技创新、国家安全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出的贡献作为重要指标纳入绩效评价考核指标,引导广大金融系统干部正确看待义与利。

从经济与金融关系进一步考察,以义取利就是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彻到金融领域正确政绩观的树立和践行全过程中,把造福人民群众、服务实体经济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作为根本宗旨,把践行国家大义、履行金融功能视为金融行业获取利益的根本依托和必由之路。经济兴,金融兴;经济强,金融强。如果金融能够充分发挥自身在支付清算、资源配置、风险管理等方面的重要功能,有效满足人民群众和实体经济的金融服务需要,进而有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那么,随着经济总量的扩张和市场规模的增长,金融业发展也将迎来广阔的空间,从经济发展的成果中收获持久的红利。如此一来,就可以实现经济金融的共生共荣:既以高质量金融服务供给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又在这一过程中实现金融业自身的发展壮大。

概括来讲,在新的时代条件下实现以义取利,就是要在金融活动中辩证地看待义和利的关系,既认识到两者之间存在的张力,又看到它们之间相互契合的一面,既反对唯利是图,又承认盈利的正当性、必要性。尤其要强调,只有坚持行正义、走正道,在合乎国家民族大义和履行金融功能的基础上开展金融活动,方可体现金融工作的价值,从而在有力支撑现代化建设的同时,为金融业自身获取可持续的长期收益(董昀和延缘,2025)。为了使以义取利的价值理念深入人心,可根据金融机构的功能定位、经营性质、业务特点和发展阶段,设置差异化的考核体系和指标权重,适当强化对长期价值、风险管控、合规经营、民生服务等潜绩指标的考核,避免单一利润导向导致的短期行为和风险积累。

(三)以稳健审慎的经营观确保金融发展行稳致远

正确的政绩观强调,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以实干出政绩。这与中国特色金融文化中强调的稳健审慎、不急功近利的经营观、风险观高度契合。

古人云,政贵有恒。工作要注重打基础、利长远,要一茬接着一茬干,一张蓝图绘到底,只有这样才能保持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才能积小胜为大成,维护好国家和人民的根本利益。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功成不必在我并不是消极、怠政、不作为,而是要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既要做让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的实事,也要做为后人作铺垫、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既要做显功,也要做潜功,不计较个人功名,追求人民群众的好口碑、历史沉淀之后真正的评价”^①。这一重要论断表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不能急功近利,只看眼前,而要打好基础、远近结合、稳中求进,力戒贪多求快、盲目蛮干、过度扩张,从而防止政绩冲动带来的大干快上现象和由此导致的经济波动、金融风险。

就金融发展而言,金融强国建设并非是一朝一夕可以完成的,必须长期努力、久久为功。例如,拥有强大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金融机构是金融强国的关键核心要素。要把我国的金融机构培育成为基业长青的百年老店,经营者和监管者就必须处理好近和远的关系,既看当下,更看长远,以稳健审慎的基调树立正确的经营观、业绩观和风险观。

反过来说,金融机构的领导干部决不能为了贪图短期暴利而急躁冒进,不顾条件什么都想干。特别是不可远离自身核心业务,超越自身风控能力而过度冒险。一旦为眼前的蝇头小利所迷惑,就很容易偏离长期战略目标,导致风险积累、发展受阻,到最后什么也干不成,竹篮打水一场空。

概括起来说,发展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基础和关键,稳定是国家发展和人民富裕的前提,要把握好“稳”与“进”的辩证关系,保持历史耐心和战略定力,力求在平稳的环境中实现中长期的金融发展革新目标。为了保障稳健审慎文化的落地,要完善金融机构绩效的中长期考核评价机制,将考核评价结果与金融机构的市场准入、业务审批、监管评级、再贷款、再贴现等政策挂钩,从制度层面鼓励金融系统深耕长期价值,摒弃急功近利的短期行为,切实让正确政绩观成为金融系统领导干部的行为准则和价值追求。

(四)以守正创新的动力观提供充沛的金融发展动能

在金融系统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找到金融发展的动力源泉。只有这样才能搞清楚,如何为金融高质量发展提供持久的动能。

众所周知,创新是经济发展的根本动力,而金融发展同样需要发挥创新的巨大推动作用。在“创新”之前加上“守正”二字,意在强调金融创新的前提是守住服务实体经济这个“正道”,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这个正确方向,不搞脱离实体经济和人民群众需要的伪创新、乱创新。站稳人民立场,搞清楚金融为谁服务,为什么创新,统筹推进经济和金融高质量发展,是金融创新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在恪守正道、牢记使命的前提下,金融系统要因地制宜、大胆探索、锐意进取、开拓新路,努力为党和人民积极工作。特别是要聚焦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中的痛点难点问题,以创新为动力推动金融供给体系和供给结构进行深刻变革,疏通资金进

^① 习近平(2026a):《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求是》,第7期。

入实体经济的渠道,打通实体经济的金融血脉。

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是彰显守正创新文化的重大战略举措,也是金融系统践行正确政绩观的试金石。总的来说,就是要围绕实体经济需要推进金融创新,将创新成果转化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具体地看,一是要把科技现代化作为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迎难而上、聚焦重点,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二是要牢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乘势而上、先立后破,为助力碳达峰碳中和提供有力金融支持。三是要把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雪中送炭、服务民生,加大对中低收入群体、中小微企业和乡村振兴等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四是要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体系、增进福祉,更好满足日益多元化的养老金融需求。五是要顺应数字化、智能化潮流,把握机遇、重视安全,以数字化转型为动力提高金融服务便利性和竞争力。

(五)以依法合规的法治观为金融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市场经济就是法治经济。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进程中,必须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和法治观念,才能健全市场规则,强化纪律性,以法治建设为金融业发展保驾护航。从这个意义上说,依法合规、不胡作非为的法治观是金融系统正确政绩观的题中应有之义。我们可以将“依法合规”分解为“依法”(法治)与“合规”(规章)两个层面加以论述。

从法治层面看,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金融的安全靠制度,活力在市场,秩序靠法治。法治之所以重要,是因为金融活动涉及复杂多样的权利义务关系,具有信息不对称的特点,必须有完善的金融法律和市场规则体系来防止和惩戒各种伪创新、乱创新和胡作非为,才能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确保金融创新和发展沿着正确方向前进(董昀,2026)。

从合规层面看,在金融运营中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要求金融机构和从业人员遵守监管要求,自觉在监管许可范围内依法经营。这一点已成为社会共识。

此外,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最本质的特征是党的领导。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金融工作要注重发挥党内规章制度的重要作用,特别是要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用好考核指挥棒。要坚持激励和约束并举,提高考核评价的针对性、科学性和有效性,考核结果要作为金融系统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奖惩和提拔使用的重要依据,推动金融系统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让考核指挥棒真正管用。

从激励角度看,要完善容错纠错机制,鼓励、褒奖、重用那些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和金融强国建设上取得积极成效的干部。重点是为那些在扎实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有力维护国家金融安全、积极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等方面勤勉敬业、取得突出成绩的干部撑腰鼓劲,激发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

从约束角度看,要坚持党纪国法的高压线,健全工作目标责任制,对那些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的干部,对那些盲目追求扩张速度、搞脱实向虚、做表面文章、新官不理旧账的干部,要及时批评纠正,并严肃问责。

五、结语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金融事业发展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把我们党对金融工作本质规律和发展道路的认识提升到了新的高度,构成习近平经济思想的金融篇。这些重要论述为我们在金融工作中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首先,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的硬道理,是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我们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金融系统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立足我国金融大而不强的现状,着眼于满足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的金融需要,把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确立为金融工作的战略目标,以强大的金融有力支撑中国式现代化。第二,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艰辛探索形成的宝贵智慧结晶,也是通往金融强国的光明大道。要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落实到坚定不移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实际行动上来,深刻理解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切实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有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正确处理金融改革发展稳定关系,使这条路越走越宽广。第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刻影响当代中国金融发展。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厚植正确政绩观的思想文化土壤,为金融强国建设创造健康的金融行业生态和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在正确政绩观的指引下,我国金融系统必将推动“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不断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金融需求,不断开创新时代金融工作新局面。

参考文献

- 董昀(2025):《中国特色金融文化》,中信出版社。
- 董昀(2026):《论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实践逻辑——兼论农村金融文化的培育路径》,《农村金融研究》,第1期。
- 董昀、延缘(2025):《论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理论逻辑》,《宁夏社会科学》,第3期。
- 黄达(1997):《宏观调控与货币供给》,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陆建强(2024):《善本金融》,中信出版社。
- 杨伯峻(2006):《论语译注(简体字版)》,中华书局。
- 杨涛、郭为(2025):《我国“十五五”期间数字金融政策、趋势与发展重点》,《当代金融家》,第12期。
- 杨天宇(2004):《礼记译注》,上海古籍出版社。
- 杨志明(2024):《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中国金融》,第17期。
- 习近平(2026a):《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求是》,第7期。
- 习近平(2026b):《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 建设金融强国》,《求是》,第3期。
-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4):《习近平关于金融工作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
-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2026):《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
- 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理论中心组(2024):《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学习〈习近平关于金融工作论述摘编〉》,《人民日报》,2024年4月25日第10版。
- Goldsmith, R.(1969): *Financial Structure and Development*,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McKinnon, R.(1973): *Money and Capital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Washington, D.C.: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Rajan, R. and L. Zingales (1998): "Financial Dependence and Growth",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88, 559–586.

Schumpeter, J. (1934): *The Theor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An Inquiry into Profits, Capital, Credit, Interest and the Business Cycl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Shaw, E. (1973): *Financial Deepening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Establishing and Practicing a Correct View of Political Performance and Continuously Advancing High-Quality Financial Development

Research Group of the Institute of Finance & Banking,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a]

a. Institute of Finance & Banking,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710, China

Summary: Finance is a cornerstone of the modern economy, serving as a critical mechanism for resource allocation and 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Historically, it has been vital to the modernization of major economies. Since the 18th National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under the leadership of the Party Central Committee with Comrade Xi Jinping at its core, China's financial system has supported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mitigated major financial risks, and contributed to achieving the First Centenary Goal and building a moderately prosperous society. Looking toward the Second Centenary Goal, finance will remain pivotal in advancing Chinese modernization, sustaining economic growth and social stability, and supporting the nation's rejuvenation.

Education campaigns to foster a correct outlook on political performance mark a key initiative of the 15th Five-Year Plan. For the financial system, this involves recognizing finance's role in modernization, correcting distorted performance incentives, and strengthening the integrity, professionalism, and effectiveness of financial personnel. Building a high-quality workforce of loyal, clean, and responsible officials is central. Financial authorities and institutions must implement the Party Central Committee's decisions, apply the new development philosophy, advance the new development paradigm, and promote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Achieving these goals requires focusing on three interlinked dimensions: accelerating the building of a financial powerhouse as the strategic objective, adhering to financial development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s the guiding path, and cultivating a financial culture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s a key source of support. These elements together provide strategic direction, institutional foundation, and cultural motivation, ensuring a modern, strong, and resilient financial system capable of sustaining China's long-term development and global competitiveness.

Keywords: Correct View of Political Performance; Chinese Modernization; Financial Powerhouse; Path of Financial Development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inancial Culture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JEL Classification: E42; G20; P20

(责任编辑:王 瑶)(编校:王 瑶)